

党建工作

中共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支部委员会(以下简称「红树林基金会党支部」)于2016年12月28日正式成立,红树林基金会党支部现有党员5名,支部党员结构丰富,有机构发起人、工作人员、红树林家庭代表,其中博士1人、硕士3人、本科1人。2020年在深圳市社会组织联合党委的领导下,红树林基金会党支部认真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,围绕联合党委党建工作要点,以三个条例为指引,以「两学一做」、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为抓手,从严从实开展各项工作,支部建设工作稳步推进。

▶ 理论武装,持续强化自身力量建设

根据支部党员工作地点分散的实际情况,采用了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,灵活转换会议形式,确保学习教育的时效性和周期性;支部自成立以来,一直将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作为党组织力量传播的重要方式,用心领会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和先进思想,通过实际行动落实到工作中、传播到群众中,在社会组织的土壤中发挥作用。

▶ 抗击疫情,积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

在抗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工作中,支部党员积极投身疫情防控救援。除捐款捐物,还积极联系各方资源,筹措物资捐助疫情严重地区,支部党员个人捐款共计6万元,捐助N95口罩1000只、手套4000双;积极开展各类抗疫宣传教育工作,参与了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的修订,并面向公众宣传野生动物保护知识;疫情集中爆发期间,始终坚守在机构运营公园项目一线,公园游园环境和谐平稳无安全事故发生。

▶ 党组共建,合力推进生态文明

着眼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目标,持续探索生态文明理念传承、交流与传播,全年组织共建活动5场次,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联合党建联系,巩固拓展与深圳市环境研究院党组3个党支部及毕马威党支部共建成果,积极参与社会组织总会党委组织联学联建活动,学习先进党建经验和做法,推动支部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

▲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支部共建活动



▲ 金地社区养老院党建活动

红树林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 (姓名首字排序)

理事长:	雷光春								
副理事长:	陈劲松								
理事:	陈晓晗	杜欣	费国强	秦枫	孙莉莉	夏力耘	闫保华	杨健	张媛
观察理事:	李振峰	王智鑫	王心怡						
监事长:	刘朝霞								
监事:	陈亮	韩禹铭	深圳市民政局代表	杨华山					

* 秦枫、杨健为社会公推理事

* 陈亮、韩禹铭为社会公推监事

战略发展委员会

主席:	王石		
委员:	雷光春	Kenneth Berlin	Wendy Paulson

项目委员会

主席:	萧今							
委员:	陈晓晗	杜欣	戴新宇	费国强	李振峰	李保军	刘力强	施天音
	文贤继	王智鑫	吴宇平	夏力耘	向旭家	杨翼	张敏	张媛

章程修改委员会

主席:	胡为		
委员:	陈劲松	费国强	李振峰

财务预算委员会

主席:	张敏					
委员:	陈亮	韩微文	李明俊	吴君亮	夏力耘	肖兴萍
						俞浩

筹款委员会

主席:	刘朝霞				
委员:	陈劲松	陈晓晗	韩禹铭	萧美娟	杨健
					张媛